

孟县应急管理局文件

孟应急发〔2025〕97号

孟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“双报一告一公示一反馈”制度》 的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组，局属有关事业单位：

现将《“双报一告一公示一反馈”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
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孟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5月19日印发

附件:

“双报一告一公示一反馈”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，规范执法检查程序，真正做到涉企安全生产执法减频增效、形成合力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全局行政执法检查人员要严格落实入企检查“双报一告一公示一反馈”制度。

二、入企检查前，执法检查组要按规定向局办公室、局政策法规股报备。

三、凡入企活动必须发放入企活动告知书。属行政执法检查事宜的，经分管领导审批后，局办公室登记用章；属其它事宜的，须经分管领导同意，局长审批后，局办公室方可登记用章。

四、执法检查时，要在企业张贴行政执法监督公示，并发放廉政监督反馈卡，同时说明执法检查的公文依据及类型。

五、无执法计划等公文依据或局领导安排，执法检查组及执法人员不得入企开展检查等活动。